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市委、市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我部门主要职能:负责建立健全我市环境保护基本制度;组织编制我市环境保护规划、计划;负责我市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承担落实市人民政府污染减排目标的责任;负责提出我市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权限,审核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负责我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监督我市生态保护工作;负责环境执法及监督工作;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宣传教育工作;负责拟订全市环境保护重大工作目标和措施;负责环境保护队伍建设有关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及下属 8 个二级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分局
2. 武汉市环境监察支队

3. 武汉市环境监测中心
4.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5. 武汉市环境信息中心
6. 武汉市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7. 武汉市辐射和危险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管理中心
8. 武汉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管理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总编制人数 393 人，其中：行政编制 74 人，事业编制 31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49 人)。在职实有人数 351 人，其中：行政编制 71 人，事业编制 27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37 人)。

离退休人员 214 人，其中：离休 3 人，退休 211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5.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6.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

表 7.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

表 8.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

表 9.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支出绩效目标表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公开表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701.84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公共安全支出				一、基本支出	11,794.93	11,794.93	
		205教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9,246.69	9,246.69	
		206科学技术支出	1,402.29	1,402.2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2.33	702.33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5.91	1,845.91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0.79	1,240.79		二、项目支出	20,110.14	20,110.14	
		210卫生健康支出	907.32	907.32		（一）部门项目	20,110.14	20,110.14	
		211节能环保支出	27,202.39	27,202.39		（二）公共项目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9,246.69	9,246.69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26.78	19,926.78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42.28	1,142.2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2.33	702.33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9其他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1,379.27	1,379.27	
		230转移性支出	10.00	10.00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650.00	650.00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701.84	本年支出合计	31,905.07	31,905.07		本年支出合计	31,905.07	31,905.07	
二、上年结转	1,203.23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1,203.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结转									
收入总计	31,905.07	支出总计	31,905.07	31,905.07		支出总计	31,905.07	31,905.07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2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31,905.07	11,794.93	20,110.1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02.29	1,236.24	166.05
20603	应用研究	1,385.59	1,236.24	149.35
2060301	机构运行	1,236.24	1,236.24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49.35		149.35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6.70		16.7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16.70		16.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0.79	1,240.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1.48	1,191.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9.93	239.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60	214.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7.23	697.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0	13.40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2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6.32	26.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1	49.31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1	49.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7.32	907.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7.32	907.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0.33	150.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6.59	586.5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93	160.9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47	9.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202.39	7,268.30	19,934.0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147.37	3,339.97	807.40
2110101	行政运行	3,099.43	3,099.43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047.94	240.54	807.40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2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0,864.43	3,928.33	6,936.1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0,864.43	3,928.33	6,936.10
21103	污染防治	6,475.59		6,475.59
2110301	大气	20.44		20.44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455.15		6,455.1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145.00		5,14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145.00		5,145.00
21111	污染减排	570.00		57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570.00		5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2.28	1,142.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2.28	1,142.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9.25	759.25	
2210202	提租补贴	151.94	151.94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2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2210203	购房补贴	231.09	231.09	
230	转移性支出	10.00		10.00
23003	专项转移支付	10.00		10.00
2300311	节能环保	10.00		10.00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3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合计	11,794.93	9,949.02	1,845.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246.69	9,246.69	
30101	基本工资	1,363.33	1,363.33	
30102	津贴补贴	1,089.57	1,089.57	
30103	奖金	1,122.59	1,122.59	
30107	绩效工资	761.42	761.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1.87	731.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40	13.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4.03	484.0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0.93	160.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06	82.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9.25	759.25	
30114	医疗费	229.61	229.61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3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48.63	2,448.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5.91		1,845.91
30201	办公费	143.04		143.04
30202	印刷费	17.51		17.51
30203	咨询费	19.90		19.90
30205	水费	5.46		5.46
30206	电费	57.58		57.58
30207	邮电费	49.36		49.3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7.62		157.62
30211	差旅费	128.64		128.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0.00		40.00
30213	维修（护）费	88.48		88.48
30215	会议费	42.50		42.50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3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30216	培训费	18.81		18.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68		37.6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2.13		32.13
30226	劳务费	187.30		187.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8.40		108.40
30228	工会经费	124.72		124.72
30229	福利费	133.57		133.5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00		10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94		129.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27		221.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2.33	702.33	
30301	离休费	41.74	41.7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60.59	660.59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4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79.68	40.00	102.00		102.00	37.68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5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注：2019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6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701.84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公共安全支出		一、基本支出	11,794.93
三、事业收入		205教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9,246.69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1,450.2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2.3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5.91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0.79	二、项目支出	20,458.14
七、其他收入	348.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907.32	（一）部门项目	20,458.14
		211节能环保支出	27,502.39	（二）公共项目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9,246.69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74.78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42.2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2.33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9其他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1,379.27
		230转移性支出	10.00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650.00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049.84	本年支出合计	32,253.07	本年支出合计	32,253.07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1,203.23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2,253.07	支出总计	32,253.07	支出总计	32,253.07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7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7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7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7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7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8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32,253.07	11,794.93	20,458.1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50.29	1,236.24	214.05			
20603	应用研究	1,433.59	1,236.24	197.35			
2060301	机构运行	1,236.24	1,236.24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97.35		197.35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6.70		16.7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16.70		16.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0.79	1,240.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1.48	1,191.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9.93	239.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60	214.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7.23	697.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0	13.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6.32	26.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1	49.31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8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	2	3	4	5	6	7	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1	49.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7.32	907.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7.32	907.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0.33	150.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6.59	586.5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93	160.9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47	9.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502.39	7,268.30	20,234.0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147.37	3,339.97	807.40			
2110101	行政运行	3,099.43	3,099.43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047.94	240.54	807.4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0,864.43	3,928.33	6,936.1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0,864.43	3,928.33	6,936.10			
21103	污染防治	6,475.59		6,475.59			
2110301	大气	20.44		20.44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8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	2	3	4	5	6	7	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455.15		6,455.1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145.00		5,14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145.00		5,145.00			
21111	污染减排	570.00		57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570.00		57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0		30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2.28	1,142.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2.28	1,142.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9.25	759.25				
2210202	提租补贴	151.94	151.94				
2210203	购房补贴	231.09	231.09				
230	转移性支出	10.00		10.00			
23003	专项转移支付	10.00		10.00			
2300311	节能环保	10.00		10.00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9

部门名称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填报人	赵波		联系电话	85805371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17年	2018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1905.07	98.92%	30480.72	31424.78
		其他资金	348	1.08%	953.8	580
		合计	32253.07		31434.52	32014.78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1794.93	36.57%	9225.77	12222.24
		项目支出	20458.14	63.43%	22208.75	19792.54
		合计	32253.07		31434.52	32014.78
部门职能概述	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组织编制环境保护规划、计划;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承担落实市人民政府污染减排目标的责任;负责提出我市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权限,审核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负责环境执法及监督工作;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宣传教育工作;负责拟订全市环境保护重大工作目标和措施;负责环境保护队伍建设有关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深入践行生态文明理念,着力深化环保体制改革;全力以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促进天蓝水净地绿;全力加快整改整治步伐,协调推动整改环保督察问题;切实加大环境监管力度,着力保障生态环境安全。完善企业分级分类环境监管机制,切实防范环境风险;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执法检查,实施危险废物“全过程、全覆盖”监管和“规范化、规模化”处置;广泛引导公众参与环保,着力维护公众环境权益;满足公众环境知情权,维护公众环境参与权,保障公众环境监督权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1. 实施三大行动计划,全力以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明显改善环境质量;2. 实施重大专项治理,全面推进达标排放与污染减排,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3. 强化农村环境综合治理,提升农村环境保护。		1. 打好蓝天保卫战,实施拥抱蓝天行动年度方案,持续改善空气质量;2. 打好碧水保卫战,实施武汉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环境质量稳中有升;3. 打好净土保卫战,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污染状况详查,完成年度防治和修复工作;4. 协调推动整改环保督察问题,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着力提高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水平和突发环境事件应对能力;5. 强化农村环境综合治理,提升农村环境保护;6. 落实和强化环保领域改革措施和法制建设,不断提高环境监测及宣传教育能力建设。			
长期目标1:	实施三大行动计划,全力以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明显改善环境质量。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PM2.5年均浓度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geq 71\%$ ；PM2.5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 53	完成率100%
		质量指标	地表水丧失使用功能水体断面比例（%）；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环境质量考核比例（%）	$\leq 9.1\%$ （考核断面总数11个）；保持100%（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考核总数10个）	完成率100%
		质量指标	土壤污染治理修复	督促武汉力诺化学集团有限公司等场地土壤污染修复	完成率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改善	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逐步改善	实现上述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等4个指标值，控制在指标值范围内
长期目标2:	全面推进达标排放与污染减排，防范环境风险。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量	“十三五”期间，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中行业内全市所有企业排污许可证发放	完成率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领域环境风险有效防控	“十三五”期间确保不发生重特大环境污染事件	不发生
长期目标3:	强化农村环境综合治理，提升农村环境保护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市级生态乡镇、生态村数量	“十三五”期间，创建市级生态乡镇4个、市级生态村100个	完成率100%
		数量指标	新建、在建及提标升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数量	“十三五期间”，新建8座、在建2个、提标升级25个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	完成率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率	大于75%	完成率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开展生态村创建满意度调查	村民对环境状况满意率大于等于85%	完成率100%

年度目标1:	打好蓝天保卫战，实施拥抱蓝天行动年度方案，持续改善空气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2017 年	2018 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PM10和PM2.5年均浓度	PM10年均浓度≤89微克/立方米，PM2.5年均浓度≤56微克/立方米	PM10年均浓度≤84微克/立方米，PM2.5年均浓度≤52微克/立方米	PM10年均浓度≤83微克/立方米，PM2.5年均浓度≤51微克/立方米	完成率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全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颗粒物浓度总体保持下降趋势	颗粒物浓度下降，空气质量逐步改善	颗粒物浓度下降，空气质量逐步改善	颗粒物浓度下降，空气质量逐步改善	颗粒物浓度较上年下降
年度目标2:	实施武汉市水污染防治工作行动计划方案，打好2019年碧水保卫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17 年	2018 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质量达标率与地表水丧失使用功能水体断面比例（%）	（考核总数10个）100%；≤9.1（考核断面总数11个）	（考核总数10个）100%；≤9.1（考核断面总数11个）	（考核总数10个）100%；≤9.1（考核断面总数11个）	完成率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长江、汉江武汉断水质保持优良。	长江、汉江武汉断水质保持Ⅲ类以上标准	长江、汉江武汉断水质保持Ⅲ类以上标准	长江、汉江武汉断水质保持Ⅲ类以上标准	水质保持Ⅲ类以上标准
年度目标3:	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污染状况详查，完成年度防治和修复工作，打好净土保卫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17 年	2018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开展农用地土壤样品采集、分析测试	对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中的污染地块分布及其环境风险情况组织详查	完成率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全市土壤污染环境现状			推动全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督促武汉力诺化学污染地块修复工程	完成率100%
年度目标4:	协调推动整改环保督察问题，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着力提高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水平和突发环境事件应对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合环保督察问题，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环境监管制度	对发现的环境违法违规行 为处置率100%	对发现的 环境违法 违规行为 处置率 100%	对发现的环境违 法违规行为处置 率100%	完成率100%
数量指标		环境信访	信访事项及时 受理率、按时 办结率、按期 答复率均为 100%	信访事项 及时受理 率、按时 办结率、 按期答复 率均为 100%	信访事项及时受 理率、按时办 结率、按期答 复率均为100%	完成率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领域环境 风险防控	年度不发生重 特大环境污染 事件	年度不发 生重特大 环境污染 事件	年度不发生重特 大环境污染事件	不发生
年度目标5:	强化农村环境综合治理，提升农村环境保护。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在建及 提标升级乡镇 生活污水处理 厂数量		新建8座、 在建2个、 提标升级 25个乡镇 生活污水 处理厂	2019年全部完成 建设与提标升级 任务	完成率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乡镇生活污 水处理厂污 水处理率		大于75%	大于75%	完成率100%
年度目标6:	落实和强化环保领域改革措施和法制建设，不断提高环境监测及宣传教育能力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类环境 监测，为环境 管理提供数据 支持	提供各类监测 报告≥200份	提供各类 监测报告 ≥200份	提供各类监测报 告≥200份	完成率100%
数量指标		环境宣传	创建20所市 级绿色学校 （幼儿园）， 在85个社区 开展环保宣传 活动。	对32所市 级绿色学 校（幼 儿园）进 行复 查，在 88个社区 开展环保 宣传活 动	创建15所绿色学 校、在90个社区 开展环保宣传活 动	完成率10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构建环境质量监测网络。	设置各类监测点位≥1400个	设置各类监测点位≥1400个	设置各类监测点位≥1400个	完成率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信息公开	在环保局官网、武汉环保APP、武汉环保微信公众号等多媒体矩阵上向公众提供环境空气、地表水、湖泊等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和工业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开展空气质量预警预报	在环保局官网、武汉环保APP、武汉环保微信公众号等多媒体矩阵上向公众提供环境空气、地表水、湖泊等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和工业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开展空气质量预警预报	在环保局官网、武汉环保APP、武汉环保微信公众号等多媒体矩阵上向公众提供环境空气、地表水、湖泊等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和工业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开展空气质量预警预报	完成率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环境宣传	开展公众环境满意率调查80%以上	开展公众环境满意率调查80%以上	开展公众环境满意率调查80%以上	完成率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1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污染防治与生态文明建设		项目代码	2019-307001-001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环保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 2、《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 3、《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 4、《武汉市“十三五”拥抱蓝天专项规划》（武政办[2017]20号）； 5、《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改善空气质量行动计划（2013-2017年）的通知》（武政[2014]1号） 6、《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的通知》（国发〔2016〕59号） 7、《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 8、《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 9、《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武政办[2015]108号） 10、《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的意见》（鄂政发[2017]6号）； 11、《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城乡污水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鄂政发〔2018〕24号）			
项目主要内容	1. 着力打好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完成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年度工作目标任务。2. 构建武汉市环境应急体系、开展环境应急演练。3. 开展我市污染源普查，摸清我市各类污染源基本信息，了解污染源数量、结构和分布状况，为进一步加强我市生态环境管理和改善环境质量综合决策提供基本依据。4. 强力推进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加强监管，强化工作考核。			
项目总预算	10,972.69	项目当年预算	10,972.6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17年预算安排5150万元、2018年安排8277.44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增加污染防治攻坚战、污染源普查、乡镇生活污水治理等专项工作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972.6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972.6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972.6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972.69	
		1. 水污染防治工作			500	
		2. 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1457.69	
		3. 土壤污染防治等工作			680	
		4. 环境应急等工作			2307.2	
		5. 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经费			751	
		6. 污染防治攻坚战经费			131.8	
	7.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及农村生态建设			5145		
	测算依据及说明	水污染防500万元；大气污染防治1457.69万元；土壤污染防治680万元；环境应急2307.20万元；污染源普查经费751万元；污染防治攻坚战131.8万元；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及农村生态建设5145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成市政府下达的2019年改善水、空气环境质量目标任务，长江、汉江武汉段水质保持优良、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质量达标率100%；PM2.5年均浓度控制在51微克/立方米以内，PM10年均浓度控制在83微克/立方米以内（或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以高为准）；土壤年度防治和修复项目完成率100%；开展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完成省污普办下达的目标任务；至2019年底，全市新城区乡镇生活污水设施项目全面建成投用，达到《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城乡污水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鄂政发〔2018〕24号）文件规定的要求。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新城区城镇生活污水设施建成投用率		100%	
		质量指标	长江汉江水质优良比例		100%(即水质保持Ⅲ类以上标准)	
			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达标率		100%	
			PM2.5年均浓度		≤51微克/立方米	
			PM10年均浓度		≤83微克/立方米	
			摸清我市各类污染源基本信息		完成省污普办下达我市的目标任务	
			全市新城区乡镇生活污水设施项目验收正常运行率		95%	
		时效指标	完成市政府下达的2019年改善水、空气环境质量目标任务		2019年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环境经济综合决策提供依据		依需要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改善环境质量，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逐步改善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空气质量，保障水源安全，防控环境风险		不发生重特大环境事故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各区、各相关部门落实年度环保重点工作		逐步推进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环境保护满意度		不低于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2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事务与管理费	项目代码	2019-307002-000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刘树荣	联系电话	85808353
项目类型	部门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武发[2009]14号）武汉市环境保护局为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对全市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此项目主要保证局机关和院内各直属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行。		
项目主要内容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位于新华路422号，机关大院由主、附楼及相关配套设施组成，建筑面积17873.37平方米，为局机关和市环境监察支队等4家直属单位的办公场所。此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办公费、水电费、燃气费，开展办公楼、中央空调、消防、安防、电梯等维保维修和办公设备采购等，保证局机关和院内各直属单位的正常运行等。		
项目总预算	1341.84	项目当年预算	1341.8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17年预算1095.97万元、2018年预算1295.97万元，2019年当年预算1206.97万元比上年减少89万元。2、变动理由：项目进行整合调减。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41.8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06.9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06.9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0.00
	4. 上缴补助收入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7. 其他收入		0.00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9. 上年结转		134.87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		134.87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341.84	
		办公费			48	
		水电费			137.31	
		维护费			202.56	
		委托业务费			345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608.97	
		测算依据及说明	《2019-2020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武政办〔2018〕136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法治建设基础工作的通知》（武法发〔2016〕1号）等。			
项目绩效总目标		此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办公费、水电费和政府采购项目等，保证局机关和院内各直属单位的正常运行；聘请法律顾问团队在重大行政决策、行政执法、行政审批等行政行为过程中提供精准的法律建议和合法性审核意见，确保依法行政目标的实现。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类维保及采购项目	根据需要	
			质量指标	办公大楼运行状况	正常运行	
			时效指标	2019年	全年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局机关和院内各直属单位工作正常运行	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以上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3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境监管和能力建设	项目代码	2019-307016-0008
项目主管部门	监察支队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环境监察支队
项目负责人	曾欣	联系电话	85808076
项目类型	部门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省环保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湖北省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技术指南》的通知（鄂环发[2017]5号）；3、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改善空气质量行动计划（2013-2017）》的通知（武政[2014]1号）；4、省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农作物秸秆露天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的决定》和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加强农作物秸秆露天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开展大气污染源无人机监测，对全市露天秸秆禁烧进行卫星遥感监测，对全市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运行维护等。		
项目总预算	752.27	项目当年预算	752.2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17年1451万元，2018年695万元。当年预算为752.27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52.2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9.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缴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22.47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752.27	
		1. 维修费			195	
		2. 委托业务费			284.8	
		3、邮电费			190	
		4. 其他商品服务与支出			60	
		5. 上年结转			22.47	
		测算依据及说明	改善空气质量专项-无人机监测150万元，全市露天秸秆禁烧进行卫星遥感监测等194.8万元，污染源在线监控建设与运维407.47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创新环境监管模式，实现对全市重点污染源24小时立体化环境监管，提高环境执法反应速度和工作效率，减少不必要现场检查频次。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运维视频设施、数据传输仪和污染源智能监控系统等系统		661台套	
		质量指标	设备运行率		90%以上	
		时效指标	在线监控		全年不间断自动监控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支出金额和内容		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执行率达到95%以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和城市环境质量		改善区域和城市环境质量	
		环境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促进武汉市节能减排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质量和环境状态		在线监控环境质量和环境状态, 为环境复核提供依据。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投诉		全年信访投诉量逐年减少。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4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经费	项目代码	2019-307013-001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环保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胡世祥 朱汉昌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实施计划（2017-2020年）》等，通过开展武汉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工作，掌握我市环境空气质量基本状况，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武汉市环境监测中心是武汉市环保局直属事业单位，承担全市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等环境监测工作，为环境管理和社会提供科学可靠的决策依据和环境信息。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环境保护工作以环境空气质量改善为根本目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可以为评判环境空气质量是否改善，识别环境问题，提出污染防治措施提供技术依据。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的依法公开也是社会公众了解掌握环境信息的主要途径。		
项目主要内容	1. 环境监测经费：（1）开展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地表水环境水质监测，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声环境噪声监测和农村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等。（2）“武汉市环境监测中心环境空气质量综合分析评价及管理系统”、“武汉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信息发布系统”等监测系统日常运行维护。（3）根据环保系统对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的要求，及时应对环境突发事件，保障环境安全，为管理部门妥善处置环境突发事件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提供技术支持，应急监测日常运行维护及管理是必须完成的一项工作。为完成此项工作，无论在组织结构、人员设备上均有条件保障项目实施。（4）环境监测质量管理工作，是指在环境监测的全过程中为保证监测数据和信息的代表性、准确性、精密性、可比性和完整性所实施的全部活动和措施，包括质量策划、质量保证、质量控制、质量改进和质量监督等内容。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是环境监测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贯穿于环境监测工作的全过程。（5）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改善空气质量的指导意见》和《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文件要求，武汉市不断加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能力，完善监测网络。目前我市已建成空气自动监测站32个，并配备8台环境空气移动监测车。中心控制室是全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系统中心，包括集群服务器、光纤、信息发布、供电、空调等配套设施，同时子站也需要维护维修。（6）根据《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我市水环境监督管理要求，目前我市水质自动监测网络包括8个水质自动监测站。各站点均安装了数种水质自动智能监测仪器，能够每天24小时不间断对武汉市水体中的污染物进行自动监测、自动数据采集、质量控制、数据分析和数据传输。（7）武汉市现有9个功能区噪声自动监测站和7个噪声自动显示屏。各子站和显示屏均安装有自动智能的噪声监测仪器，能够每天24小时不间断对武汉市环境噪声中的多项参数进行无人值守的自动数据采集、质量控制、数据分析和数据传输。 2、环境监测能力建设经费：（1）实验室仪器、现场监测仪器购置与维保。（2）武汉市重点时段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与预报服务。（3）环境空气质量综合分析诊断系统建设。（4）相关分析研究。包括：大气灰霾成因与来源研究、武汉大气污染特征及气候影响因素分析等。		
项目总预算	1584.4	项目当年预算	1584.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8年预算为1642.15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因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事权上收，2019年预算项目减少。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84.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76.1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76.1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8.26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8.26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584.4	
		1. 办公费			112.2	
		2. 委托业务费			906.17	
		3. 专用材料费			168.13	
		4. 维护费			300	
	5. 其他商品服务与支出			97.9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环境监测经费1207.71万元，包括：（1）环境质量监测、重点污染源监测及运维486.8万元。（2）应急监测日常运行维护及管理54万元。（3）环境监测质量管理工作经费72万元。（4）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508.71万元。（5）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73.2万元。（6）噪声自动监测站和噪声自动显示屏运维13万元。 2、环境监测能力建设经费676.69万元，包括：（1）实验室仪器、现场监测仪器购置与维保198.69万元。（2）武汉市重点时段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与预报服务131万元。（3）空气质量综合分析诊断系统建设47万元。（4）相关分析研究经费300万元。包括：大气灰霾成因与来源研究、武汉大气污染特征及气候影响因素分析等。					
项目绩效总目标	开展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等环境要素监测，为环境管理提供数据支持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监测任务，发布年度环境质量状况公报等监测报告		完成率100%	参照2018年工作量
		质量指标	符合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确保监测结果有效		监测数据质控合格率大于98%，数据获取率90%以上。	
		时效指标	①现场监测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②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及时到位，及时处置。③每小时获得一组监测数据。④每4小时获得一组监测数据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①预算内完成 ②日常应急监测工作正常运转，仪器设备维护到位，人员随时待命。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①为经济建设和重点项目服务②妥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		可避免重大经济损失	
		社会效益指标	获得主要区域环境空气污染状况、主要河流和湖泊水质状况、主要道路和功能区噪声污染状况，及时掌握污染源排放状况，有利于环境生态及时修复，避免环境生态污染造成持续影响。		促进环境质量改善	
		环境效益指标	了解环境质量变化状况，及时发现污染状况和潜在风险，为环境治理提供技术支撑。		污染排放控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能满足各级主管部门对公共卫生安全、生态安全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要求，能为主管部门提供科学的信息，实现科学决策。		实现科学决策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① 为环境管理提供准确可靠监测结果，依法发布环境质量监测信息，满足公众环境知情权。 ②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满意率大于90%。		满意率大于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5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态文明环境宣传教育	项目代码	2019-307014-000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勇	联系电话	02785806062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武汉市环境保护管理职责规定》等；新《环保法》及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全国环境宣传教育行动纲要（2016-2020年）》《湖北省生态省建设纲要》、湖北省《关于长江经济带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的决定》、《湖北省湖泊保护管理条例》、《武汉市机动车污染防治条例》、《武汉市湖泊保护管理条例》、《武汉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工作方案（2016-2020年）》、《2018年武汉市拥抱蓝天行动计划》等。		
项目主要内容	1、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绿色发展以及生态文明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和全市生态环境保护中心工作，积极宣传市委市政府建设生态文明、推进绿色发展的决策部署，保护生态环境和严格环境监督执法的坚定决心，宣传普及环境保护的政策法规、举措和取得的成效。2、通过本宣传项目，进一步推进全市树立和落实正确的生态文明理念，培养市民树立生态道德价值观，从而自觉传播生态文明理念，争做生态公民。3、大力集聚正能量，增强全社会的环保意识、生态意识，营造保护生态环境的良好风气，引导全社会自觉践行绿色环保理念。		
项目总预算	807.4	项目当年预算	807.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17年预算:495万元，2018年预算：500万元，2、2019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预算增加302.40万元。理由：2018年以来，针对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来到湖北省，开展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宣传、配合军运会倒计时环保宣传，以及2019年度与武汉广播电视台开展武汉环保宣传、与中国环境报社开展武汉环保宣传合作工作，中国环境APP武汉环保宣传、2019年度与凤凰网湖北站开展武汉环保宣传和武汉环境微信公众号运行维护等工作的开展，调整项目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07.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2.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02.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缴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5.00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		5.00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07.4
		办公费			20
		委托业务费			421.4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66	
	测算依据及说明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新《环保法》及大气、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森林法、水土保持法、湿地及自然保护区保护法等；《湖北省生态省建设纲要》、《湖北省湖泊保护管理条例》、《武汉市湖泊保护管理条例》等。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实施武汉环保绿色引领工程，打好生态环境舆论主动仗。以构建武汉环保全媒体矩阵为抓手，唱响武汉环保好声音，集中力量做好武汉环境微信公众号，以媒体同盟为支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凝聚社会舆论正能量。推进中小学校环境教育，开展环境保护知识竞赛系列活动，深化生态文明教育，培育青少年和公众绿色价值观。充分利用六五环境日等重大环保纪念日，组织开展“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环保主题实践活动，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促进公众参与环保。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在中央省市各类媒体发;2.武汉环境微信公众号发布环保资讯;3.编印《武汉环境》内部资料;4.制作生态环境视频专题片;5、创建市级绿色学校（幼儿园）15个以上，开展进社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30次以上，组织进企业、基地、农村生态文明宣传教育活动10次以上，开展青少年生态环境教育覆盖率达95%以上，每年参与生态文明宣传教育的公众数量达100万人次以上。	1.400篇条次。 2.150次。 3.23期。 4.3个。 5、市级绿色学校（幼儿园）15个以上，开展进社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30次以上，组织进企业、基地、农村生态文明宣传教育活动10次以上。	
		质量指标	提升市民生态环境意识，从而自觉传播生态文明理念，争做生态公民，为建设“三化”大武汉做出积极贡献。	提高宣传活动整体效果的质量	
		时效指标	2019年12月31日前内完成	按时间节点进度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803.40万元	按进度完成指标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社会、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共同协调发展。	共同协调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精心打造市环保系统全媒体矩阵，大力宣传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新进展、新成效，凝聚环保正能量。	刊登生态环境新进展、成效专版6个。每年开展各类生态文明宣传教育活动10次以上，创建市级绿色学校15所以上，组织青少年环境竞赛参与人数6万人次以上。制作发放各类生态文明宣传册1万份以上。	
		环境效益指标	为打好我市污染防治攻坚战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努力引导市民践行绿色生活理念面。扩大我市改善环境质量工作的宣传。	1、市区联动举办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六五环境日主题宣传活动。2、武汉市中小学环境教育普及率达到90%以上。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开展全民参与生态环境保护行动，全面提升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促进我市经济、社会、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共同协调发展。	提升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7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6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系统能力建设	项目代码	2019-307017-00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环境信息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环境信息中心
项目负责人	汪璞	联系电话	85807303
项目类型	项目类型		
项目申请理由	一、项目政策依据：1. 根据环保部环发[2010]87号文件《关于全面加强环境信息基础能力规范化建设的意见》，应升级计算机及网络安全设备，保障市环保局大楼网络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转，加强信息化能力建设及运维工作；2. 根据《关于开展生态环境大数据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环办函[2016]398号、《武汉市环保局生态环境大数据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加强环境大数据建设工作；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文件《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40号，武汉市政府《关于推进“互联网+”产业创新工程的实施意见》武办发[2015]20号，加强智慧环保建设工作；4. 《武汉市改善空气质量行动计划（2013-2017年）》；5. 湖北省档案局关于印发《湖北省机关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考评办法》的通知（鄂档规〔201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国办发〔2016〕61号）； 二、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机构职能信息中心应承担全市环境信息（数据）采集、存储、处理和共享工作，承担市级环境数据库建设工作；承担市级环境信息网络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保障局大楼大屏设备、视屏会议系统、办公平台正常运行，网络环境稳定快捷，提高大楼办公人员工作效率。承担市环保局机关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档案的收集、整理、保管、鉴定和统计分析工作；组织开发档案信息、资源，做好档案利用服务。 三、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实现市环保局机关档案规范化、数字化管理。为局环保工作提供良好的档案利用服务。确保市环保局档案管理工作到达档案省特级标准。顺利完成市档案局档案省特级复查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智慧环保及大数据建设；2、系统网络安全；3、信息化系统运维；4、环保信息管理；5、网络公众互动平台运营。		
项目总预算	1097.65	项目当年预算	1097.6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预算编制减少主要原因：按照市财政局要求，针对跨年度支付资金的项目，减少项目合同首付款申报金额。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97.4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78.6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78.8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缴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18.80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18.80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97.65
		租赁费				49
		委托业务费				598.65
		劳务费				30
		专用设备购置费				50
		信息网络购建与软件购置更新				37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智慧环保&大数据建设592.36万元、系统网络安全101.8万元、信息化系统运维194.33元、环境信息管理108.23万元、网络公众互动平台运营 100.93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一）深化指挥中心改造升级工作，为军运会环境质量提供信息化、智能化保障。开展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分中心试点建设，扩展调度和应急的功能和使用规模。开展重污染天气预警分析系统开发与挖掘。整合军运会敏感区域内部、公众及政府其他部门环境数据。结合赛事区域划分，利用系统开展突发重污染天气应急预警和污染事件处置演练。（二）继续整合生态环境数据信息资源，并对生态环境资源目录的标准进行完善补充。针对污染源企业相关的各类数据展开深入梳理，实现一档一档管理，为业务系统之间的数据交换、共享、集成提供基础支撑。优化和提高数据资源中心的可视化效果。（三）官方门户网站，完成全年信息公开工作；官方政务微博：提升内容品质，创新宣传形式。增加#环保在行动#、#环保科普#、#环保趣图#、#环保文苑#等话题类博文。着重采用“移动直播+政务”的方式，发送及时热点、重点现场信息。线上线下结合，让环保变行动。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信息化系统能力建设		5个	
		质量指标	完成项目目标内容，通过项目验收		100%	
		时效指标	环境信息化系统能力建设完成时间		2019年底	
	效益指标（10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大楼办公人员工作效率。		完成率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实现局大楼网络及各类环境专业系统、设备、设施正常运行，维护局大楼网络安全		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环境效益指标	为局系统提供安全、高效、便捷的办公环境		系统运行正常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7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辐射与危险废物环境管理	项目代码	2019-307020—000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辐射和危险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伟、陈伟	联系电话	85806109
项目类型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环保部关于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和《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十三五”湖北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鄂环办【2016】170号），《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第二条第七点），《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第三条第一款、第三款）开展全市辐射和危险固体废物环境安全监督工作，通过项目实施，摸清情况及时发现问题，排除风险隐患，保障环境安全。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开展辐射、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宣传，对已建危险废物物联网监管系统、放射源在线系统等进行运行维护。		
项目总预算	388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388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509.54万元, 2018年预算488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中心职能职责和2019年工作任务，预算减少100万。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88.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8.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8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缴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88
		委托业务费				388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项目要求的工作量，实施项目的预计设计人工、物料、交通、管理等经费支出，综合测算，确定项目预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贯彻“政府购买社会化服务”的要求，推进和提高辐射和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水平，消除相关环境隐患，加强规范环境法律法规的落实。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及设备运维数量	2套系统	
			质量指标	监控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运维项目维修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危险废物、辐射环境安全	100%	
			环境效益指标	提高核查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	90分以上	省厅对武汉市评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辐射类环境投诉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8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经费	项目代码	2019-307021-0001
项目主管部门	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利桥	联系电话	82851655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七条、五十一条、五十三条、五十四条；《武汉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六条、第三十四条；《关于进一步规范排放检验，加强机动车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国环规大气[2016]2号）第（十一）、第（十六）款的相关规定；《关于加快推进机动车遥感监测平台建设工作的通知》（环办大气函【2017】1331号）；《关于加强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推进大气PM2.5治理进程的指导意见》（环发【2012】129号）第二条第15项；《关于印发新生产机动车环保达标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发〔2014〕115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打赢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18-2022）的通知》（鄂政发〔2018〕44号）；《关于本市注册登记机动车实施国家第五阶段排放标准的通告》（武环规〔2016〕2号）、《关于继续对本市机动车实行环保定期检验的通告》（武环规〔2016〕1号）。		
项目主要内容	包括中心运行维护费及排气经费、对检测站的监管及平台运维安全经费、机动车排气遥感检测监管系统运维等相关经费。		
项目总预算	1305.98	项目当年预算	1,305.9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17年项目预算1306.23万元，2018年项目预算1840.04万元（包括上年结转63.05）。2019年项目预算1305.98万元（包括上年结转72.27万元），2019年项目预算较上年预算减少534.06万元，主要是遥测系统达标建设、灾备平台建设等项目2018年合同金额包括2019年运维，2019年未列预算资金。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05.9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33.7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33.7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缴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72.27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72.27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305.98
		1. 印刷费	5.00
		2. 咨询费	29.00
		3. 电费	13.20
		4. 邮电费	53.00
		5. 维修（护）费	763.67
		6. 劳务费	243.51
		7. 委托业务费	47.20
		8. 其他交通费用	7.80
		9. 办公设备购置	12.28
		10. 信息网络购建及软件购置更新	3.84
		11. 专用设备购置	18.80
		12. 无形资产购置	8.00
		1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1
		上年结转	72.27
	测算依据及说明	一、中心运行维护费及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专项工作经费409.58万元；二、对检测站的监管及平台运维安全经费119.96万元；三、机动车排气遥感检测监管系统运维及相关经费704.17万元。四、上年结转：2018年年度部分项目尾款72.27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宣传项目通过广泛宣传，引起社会关注，促进机动车污染防治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编制上年度机动车年报向公众公开我市机动车排污和监管信息。机动车排气污染规律关联分析研究项目通过分析机动车污染规律，便于我市科学筛查高污染排放机动车，提高监管效率。机动车排放标准查验系统从源头控制新车污染排放标准，提高服务效率。 OBD设备采购及系统开发项目为保障机动车排气控制系统正常使用，车辆达标排放。对加油站油气回收设施的使用采取远程监控，监督性检测等监管手段，保证设施正常运行。实施远程监控、第三方暗查等措施，加强对环检机构的监管，提升监管能力和水平。搭建安全稳定高速的网络运行平台，保持与上级部门和机构的联网通畅，建立和维护全市环检基础数据库的安全体系，防范网络风险。采取遥测等科学手段，提高监管效率，强化对上路行驶机动车的监管和检测，开展移动源专项执法，保障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控系统运维数量	3套	
		质量指标	1、采用多元化方式对机动车尾气检测进行监管，实时掌控检测过程，有效避免数据造假，提高监管能力；2、实现双活数据中心整体网络系统搭建，确保尾气检测站点，机动车数据中心，联通数据机房三点互联互通；3、搭建安全稳定高速的网络运行平台；4、保障遥测设备正常运行；5、提高对加油站油气回收设施的监管能力，通过在线系统的实时监控和监督性检测，保障试点加油站油气回收正常运行；6、加强遥测设施的运行维护，保障设施正常运行和高排放车辆筛选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增强监管能力。	监管能力提升或加强	
		时效指标	1、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成进度；2、遥测系统出现异常及时响应解决。	1、按合同约定完成；2、遥测项目8小时内响应解决。	
		成本指标	2019年经费成本1305.98万元	项目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在线监控系统减少加油站油气挥发，避免经济损失。	减少企业污染和经济损失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提升对环检机构规范化检测的监管水平，保障检测数据的真实，控制高排放机动车的使用；监测筛选高排放车辆，督促整改，减少排气污染；对加油站油气回收设施进行监控，保证油气回收设施正常运行，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排放；加大对高排放车辆的执法，保障车辆达标使用，减少机动车排气污染。	机动车排气污染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移动源的排气污染，促进城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减少群众对加油站油气味的投诉。	投诉量下降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9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境管理技术支撑专项	项目代码	2018-307022-00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李莉	联系电话	85750783
项目类型	1.部门项目 ☒ 2.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全市环保工作的需要，结合国务院“大气十条”，“水十条”，“土十条”，及武汉市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具体要求，依工作职责开展环境工程相关技术审查、环境管理技术支撑相关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开展环境工程相关技术审查工作；开展环境质量、污染源清单等基础调查研究，编制地方环保标准规范，提供生态文明建设技术支撑等；编制武汉市空气质量保障方案；围绕水、大气、生态等要素，在环境状况调查分析、模型预测、技术开发、政策研究方面开展前瞻性基础研究。		
项目总预算	966.35	项目当年预算	966.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18年度该项预算为914万元，2017年度该项预算为 796.7万元。2019年比上年增加52.35 万元，原因是工作项目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66.3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8.3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18.3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缴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48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966.35	
		1.办公费			18	
		2.打印及印刷费			22	
		3.交通费			10	
		4.差旅费			39	
		5.会务费			10	
		6.劳务费			4.9	
		7.专用材料费（实验用品）			36	
		8.培训费			7.9	
		9.委托业务费			548	
		10、信息网络购建与软件购置更新			167	
		10. 其他商品服务与支出			103.55	
	测算依据及说明	环境技术审查中心工作经费160万元；城市维护专题研究449万元；武汉市空气质量保障方案编制及咨询160万元；环境规划、政策研究及制度研究197.35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成16个具体科研项目等，编制武汉市空气质量保障总体方案和5个专项方案，完成相关环境工程技术审查工作，提交研究报告、专业论文，为相关领域的环境管理决策提供技术支撑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研究报告数量	≥17篇		
			完成视频会议系统数量	1套		
			完成办公信息平台数量	1套		
		质量指标	研究课题评审合格率	100%		
			系统、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结题、验收率	100%		
		成本指标	单位调研成本	≤120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刊发篇数	≥7篇		
		环境效益指标	研究成果是否有助于环境质量改善、污染防治	是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成果满意率	≥80%		

第三部分 武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1905.0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701.84 万元、上年结转 1203.23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11794.93 万元，项目支出 20110.14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31905.07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30701.8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732.94 万元，下降 2.33%，主要是：退休人员退休费由原部门预算列支改为由社保基金保障并直接发放，离退休费预算减少；(2) 上年结转 1203.23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11794.9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 20110.14 万元。其中：

1、其他污染防治 6469.71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污染防控及管理、污染源在线建设与运行等。

2、农村环境保护 5145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生态环境建设与管理。

3、减排专项 570 万元，主要用于 2018 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省级财政“以奖代补”资金项目。

4、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 6951.98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监管与监测经费、环境监管监测信息化等能力建设、辐射与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等。

5、环境保护宣传 807.4 万元，主要用于：生态文明环境宣传教育项目。

6、社会公益研究、其他技术与开发 166.05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规划、政策研究及制度研究专项经费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794.9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949.02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9246.6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2.33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845.9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79.68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4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 万元)；(3)公务接待费 37.68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8 年减少 22.99 万元。一是压缩了公务接待费；二是事业单位进行公车改革，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环境保护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和上年结转。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19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32253.07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2876.95 万元，下降 8.19%。一是退休人员退休费由原部门预算列支改为由社保基金保障并直接发放，离退休费预算减少；二是上年结转数大幅减少。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 32253.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701.84 万元，占 95.19%；其他收入 348 万元，占 1.08%；上年结转 1203.23 万元，占 3.73%。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 32253.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94.93 万元，占 36.57%；项目支出 20458.14 万元，占 63.43%。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部门本级机关及下属 1 家行政单位、1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871.34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047.3 万元。包括：货物类 481.26 万元，服务类 5566.0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45879.59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9040.02 平方米，房屋 27669.92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2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64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1 台(套)。2018 年新增国有资产 2340.17 万元。主要

为：实验室分析仪器、样品前处理设备、现场监测采样设备、水质自动监测设备、大气自动监测设备等。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19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30701.84 万元。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9 个 19254.91 万元，削减项目 1 个 23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科学技术支出应用研究社会公益研究：指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4. 节能环保支出：指政府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反映政府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环境监测与监察，在治理大气、水体、噪声、固体废弃物、放射性物质以及其他环保方面的支出。

5. 住房保障性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